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海航投资

公告编号：2018-013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航投资；证券代码：000616）自2018年1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25日、2018年1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经公司核实及论证，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确保信息的公平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

公司争取在不超过1个月的时间内披露本次重组方案，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8年2月23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但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

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本次重组停牌之日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等各项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三、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本次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并经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